

##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融资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融资展期情况概述

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 月向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现已被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）申请融资 3.223 亿元（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申请融资的相关公告）。根据经营需要，公司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原银行焦作分行”）就该笔融资达成债务化解意向，对公司该笔债务予以展期，期限十年。

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# 二、融资方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	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
企业性质：	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登记机关：	焦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注册地址：	河南省焦作市迎宾路 1 号
负责人：	张克
注册资本：	-----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91410800MA9LCAR58B
成立时间：	2022-06-07
经营范围：	许可项目:银行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总公司	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中原银行、中原银行焦作分行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 以上股东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子公司亦无关联关系。

### 三、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贷款人：中原银行焦作分行
- 2、借款人：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金额：3.223 亿元
- 4、期限：十年

### 四、本次融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申请融资展期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不涉及风险投资，符合公司的利益，亦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一日